

信阳博物馆展厅数字化提升项目

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信阳博物馆

承建单位：河南中展国览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河南光华信息电子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23日

工程概况：

信阳博物馆展厅数字化提升项目于 2025 年 2 月由承建单位向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提交项目开工申请文档，在项目监理方对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和各项准备工作进行严格审核并确认符合要求后，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正式签发项目开工令，承建单位随即组织施工团队和技术人员进场开展实质性建设工作；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承建单位经过两个月的紧张施工，严格按照项目招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采购合同的各项条款要求，同时充分满足建设单位提出的各项功能需求和建设标准，完成展厅数字化改造的各项建设任务，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 1、完成 LED 小间距全彩显示系统 1 套；
- 2、完成投影机融合系统 1 套；
- 3、完成淮滨沙冢影片、软件 1 套；
- 4、完成周南有渔影片、软件 1 套；
- 5、完成中控系统 1 套；
- 6、完成互动手环、物体按钮设备 1 套等；

验收依据：

- 1、信阳博物馆展厅数字化提升项目招投标文件。
- 2、信阳博物馆与河南中展国览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信阳博物馆展厅数字化提升项目合同书。
- 3、国家现行相关技术标准。

验收意见及结论:

意见:

经三方现场对现场设备及系统进行检查验收,

一致认为:

- 1、项目承建单位已按照合同及项目变更单要求,完成所有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
- 2、设备清单技术参数符合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 3、完成软件部署、调试工作;
- 4、系统运行稳定,功能性能指标达到合同要求;
- 5、项目验收资料齐全规范;

结论:

信阳博物馆展厅数字化提升项目总体施工规范,设备安装及实施达到项目合同要求,同意项目通过验收。

验收成员签字:

李地
张外亮 齐萌 蔡艳萍 王振宇 谷波
孔令坤 李莹 何志军

承建单位意见:



承建单位: (章)

项目经理: 何志军

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

监理单位: (章)

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章)

项目代表: 何志军

日期: 2025年10月23日